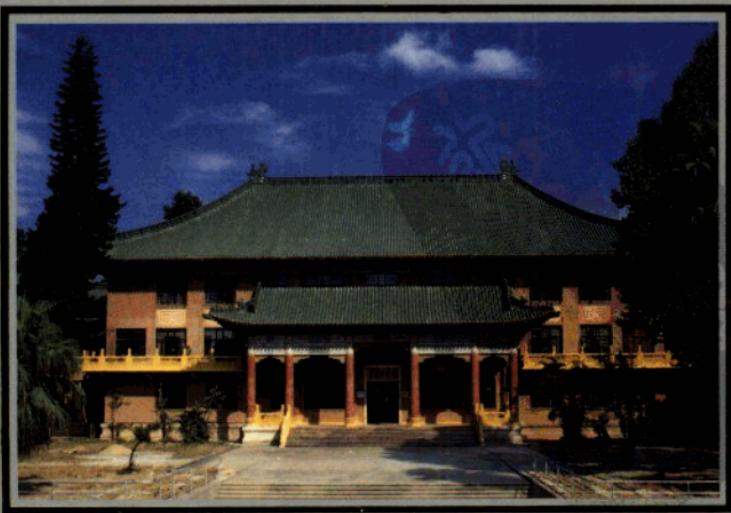


華南農業大學

“211工程”整体建设规划

附件



1996年11月广州

华南农业大学

“211工程”整体建设规划

附 件

1996年11月·广州·

华南农业大学

“211工程”整体建设规划

附 件

- 附件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共同建设
华南农业大学协议书
- 附件二 关于申请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工程”预审的函
- 附件三 关于农业部所属高校“211工程”建设进展情况的函
- 附件四 关于我校申请“211工程”预审及其建设经费投入的情况报告
- 附件五 关于我校申请“211工程”预审和建设经费的落实情况报告
- 附件六 关于我校申请进入国家“211工程”建设预审的工作情况汇报
- 附件七 关于申请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工程”部门预审补充意见的函
- 附件八 关于对华南农业大学“211工程”部门预审补充意见的函
- 附件九 关于请求国家教委批准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工程”部门预审的报告
- 附件十 关于将华南农业大学等4所大学列入“211工程”部门预审计划的请示
- 附件十一 关于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工程”预审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 共同建设华南农业大学协议书

为了实现党的“十四大”确定的战略任务，贯彻落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迎接世界新技术的挑战，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磋商，就共同建设华南农业大学，达成如下协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共同建设华南农业大学，使之尽早进入国家“211 工程”。

二、华南农业大学的隶属关系不变，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部属的全国重点大学。国家预算内的教育事业费和基建投资，仍由农业部根据该校各项任务核定的国家预算内基数拨款，并在财政可能的条件下，努力增加投入。广东省人民政府将视财力情况也给该校适当的投入，并在改善该校教师待遇、重点学科和科研等方面，给予支持，以加速其发展。

三、广东省人民政府把华南农业大学作为该省培养专

门人才、发展科学技术的重要依靠力量。华南农业大学将在办学层次、专业设置、招生、毕业生就业、科研方向以及技术推广等方面,优先满足广东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广东省20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多作贡献。

四、华南农业大学要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大”精神、《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关于农业部部属高校综合改革扩大办学自主权的若干意见》和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步伐的决定》,明确学校改革和发展的指导思想,主动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按创建“211工程”的要求做好规划,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科研水平,使办学整体水平上新台阶,成为我国特别是华南地区培养高质量、高层次人才和科学的研究的重要基地,为广东省乃至全国高等农业教育的发展,起带头和示范作用。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三日



农 业 部 文件
广东省人民政府

农教发[1996]5号

关于申请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
“211工程”预审的函

国家教育委员会：

根据国家教委《关于印发“关于重点建设一批高等学校和重点学科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和《关于做好重点建设一批重点大学和重点学科点主管部门预审工作的通知》精神，农业部与广东省政府于1994年底正式签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共同建设华南农业大学协议书》。在我们两家共建的基础上，经过一年多的努力，我们认为华南农业大学开展“211工程”部门预审的条件已经成

熟,现申请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 工程”预审,并将主要理由申述如下:

一、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加快科学技术进步的决定》中提出科教兴国的战略,对农业科技的发展提出了具体要求,要求到本世纪末科技进步在农业中的贡献率提高到 50%,农业科技要率先跃居世界先进行列。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要有高层次的、高水平的人才作基础,必须要有一流的农业大学作支撑。由于农业具有很强的地域性,需要合理的地区布局。农业部支持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和华南农业大学进入“211 工程”,以形成北、中、南比较合理的重点大学建设布局。

二、中央要求广东省到 2010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赶上亚洲四小龙,一个现代化的经济强省必须同时是一个现代化的教育强省和农业强省。广东省毗邻港澳,香港 1997 年回归,澳门将于 1999 年回归。香港、澳门均没有农业院校,有关农业的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将越来越多地依赖华南农业大学。台湾中兴大学农学院与台湾大学农学院都以热带亚热带农业为主,由于地理气候的类同,广东与台湾的农业科技交往频繁,台湾也希望加强两岸农业交流。尽早促进华

南农业大学的现代化建设具有战略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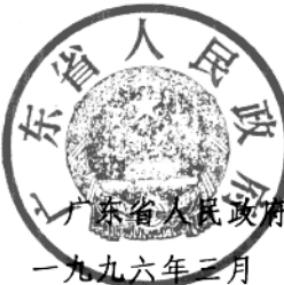
三、华南农业大学是全国重点农业大学,有较好的教学和科研基础,学校现有本专科专业 67 个,硕士点 36 个,博士点 9 个,博士后流动站 1 个,国家级重点学科 1 个,部级重点学科 1 个,部重点开放实验室 1 个,校内设有中国国际农业培训中心,亚太地区蚕桑培训中心,是我国三所招收留学生的农业院校之一,学校有一支学术水平较高的教学科研队伍,这些为华南农业大学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关于华南农业大学重点建设的资金问题。华南农业大学的“211 工程”建设经费筹集以地方投入和学校自筹为主。1995 年,农业部投入学校基建投资 620 万元,学校自筹 1150 万元;广东省投入华南农业大学的经费达到 1300 万元,其中用于学科建设经费 500 万元;学校近期筹集 1500 万元主要用于学科建设和校园整治。由于广东省的大力支持和学校自身的努力,“九五”期间用于“211 工程”建设的经费是可以落实的。农业部将保持对该校的基建投资水平,并努力争取多渠道增加投入。

五、华南农业大学“211 工程”预审时间拟定于今年下

半年。

以上报告请予审核批准。



农业部办公厅

一九九六年三月四日印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农教函[1996]7号

关于农业部所属高校“211工程” 建设进展情况的函

国家教委：

我部根据“211工程”的安排，先后提出中国农业大学、南京农业大学和华南农业大学进行“211工程”部门预审。中国农业大学的“211工程”部门预审工作已于95年完成，并正式向你委提出了中国农业大学“211工程”建设的立项报告。为了配合国家“211工程”建设，我部在加大对部属重点大学投入的基础上，争取有关省市对重点大学的支持，共同推进农业大学的“211工程”建设。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积极做好对中国农业大学的“211工程”建设规划。95年底，你委明确，中国农业大学作为首批进入国家“211工程”建设的25所大学之一。根据你委对“211工程”的要

求,我部对中国农业大学的“211 工程”建设项目进行了再论证,明确了农业部对中国农业大学“九五”投资计划。“九五”期间我部对中国农业大学的基建投资计划为 1.31 亿元,学校自筹 0.7 亿元,中央专项经费 0.6 亿元。

二、南京农业大学的“211 工程”部门预审的筹备工作已经完成。南京农业大学“九五”期间“211 工程”的建设资金初步落实为 1.3 亿元,其中农业部 0.6 亿元(包括基建投资和其他内外资等项目投入),江苏省投资 0.3 亿元(重点学科和项目共建经费),学校自筹 0.4 亿元。最近,我部与江苏省人民政府正式签定了关于共同建设南京农业大学的协议,我部希望在今年上半年对南京农业大学进行预审。

三、与广东省共同支持华南农业大学“211 工程”建设,重点依靠地方和学校的投入来解决“211 工程”建设经费。“九五”期间,华南农业大学“211 工程”建设资金投入为 1.8 亿元,其中农业部投资 0.3 亿元(基建投资),地方政府(包括省、市)投资 0.5 亿元(学科建设和项目建设经费),学校自筹 1 亿元。从华南农业大学的情况来看,学校自筹 1 亿元是有保证的,主要靠土地开发和校产开发筹集资金,目前土地开发项目已经筹集到 1.5 亿元,校产开发每年已达到

附件

0.2亿元。基于华南农业大学的实际情况，我部希望今年下半年与广东省共同对华南农业大学进行预审。

我部对部属院校“211工程”建设的部署和安排，希望你委给予大力支持。



主题词：农业院校 建设 函

农业部办公厅

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一日印发

华 南 农 业 大 学

关于我校申请“211工程” 预审及其建设经费投入的情况报告

国家教委“211工程”办公室：

我校按照农业部和广东省政府关于共建华南农业大学进入“211工程”建设的协议精神以及国家教委关于高校申请“211工程”预审条件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认真做好预审的准备工作。经过一年多努力，全校上下热情高涨，以进入“211工程”建设为契机，把学校的建设和发展摆在工作首位，出现了多年来少有的工作凝聚力和积极性，充分反映了师生员工对于办好学校的迫切要求和愿望，使我们看到了学校的希望。目前，全面总结学校工作的自评报告和发展规划已经出台，预审参观点在学校投入1500万元后将于6月底准备就绪，重点项目建设已经确定并着手开展有关工作。全校师生员工正期待着国家教委批准我校进行“211工程”建设的预审。因此，现将我校申请“211工程”预审和建设的经费投入情况专门报告如下：

1、学校自筹经费的投入

经农业部、广东省人民政府和广州市政府批准，我校与香港至佳企业有限公司等单位合作建房和资金支援教育经费等形

式共筹集2亿多元，其中有5千万元将用于建设教工住房，将有1.5亿用于“211工程”项目建设。另外学校通过教学有偿服务、科技开发创收等每年将有利润2000多万元，除维持学校正常开支外，全校各单位可投入1000万元用于学校建设，5年内可投入5000万元。合计校内自筹部份投入达到2亿元。

2、广东省的经费投入

广东省政府与农业部签署“共建协议”后，对我校投入加大，1995年对我校的拨款达1300万元，其中用于“211工程”预审的专项经费360万元。1996年已行文下拨的专项经费有：省重点实验室建设300万元，省重点学科建设200万元。4月5日上午我校校长、书记向卢钟鹤副省长汇报“211”进展时，卢副省长表示今后对华南农大的投入不会少于以往的投入水平。这一点在4月9日与广东省高教厅钟佩珩副厅长接触中也得到了确认。

3、广州市对我校的经费投入

广州市政府对我校进行“211工程”项目建设中的“华南农业大学树木园”建设给予大力支持，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通过，将约300亩教学、科研和休闲用“树木园”列入市政府绿化规划建设。这项建设总投资计划为2500万元，从1996年起分2—3年内逐年投入，完成该项目的建设。

4、广东省科委对我校实验农场净菜基地的投入

教学实验场是“211工程”项目建设的重点之一，广东

省科委对该项目的投入为 800 万元（其中学校自筹 400 万元），该项目建设已经投入 110 万元，正在建设之中。

按照我校关于进行“211 工程”建设“九·五”期间的经费投入计划为 2.5 亿元，在以自筹为主的基础上，农业部和广东省政府向国家教委申请我校进行“211 工程”预审的报告中明确双方将尽努力争取增拨经费，投入华南农业大学“211 工程”建设。因此，2.5 亿元或更多一些的经费投入是完全可以落实的。

考虑到①农业在国民经济、国计民生中不可替代的基础地位；②农业生产的区域性特点明显，热带亚热带农业在我国高等教育有重要的地位；③华南的农业科教水平直接关系到 1997 香港回归，1999 澳门回归以及与台湾同类气候区科技交往中祖国形象与地位，也关系到与热带亚热带第三世界国家交往中我国的形象与地位；④我校有省部共建基础，有强的自筹资金能力，有优良的办学传统。

我们希望国家教委能批准我校进行“211”预审，我校在今后建设中将挖掘潜力，加大科技开发力度，积极增加自筹能力，下决心把我校“211 工程”建设搞好，将我校办成具热带、亚热带特色，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综合性农业大学。

抄报：农业部教育司研究生处



